

# 新北市政府 函

地址：220036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560號  
承辦人：翁禎琇  
電話：(02)22571207 分機136  
傳真：(02)82521356  
電子信箱：AT1905@ms.ntpc.gov.tw



22048  
新北市板橋區長江路1段1之2號

受文者：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5日  
發文字號：新北府民殯字第11152370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公司（禪淨生命禮儀有限公司）（統一編號：24712985）  
申請殯葬禮儀服務業復業案，准予復業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公司111年6月30日新北市政府殯葬服務業復業申請暨審查表（111年7月4日機關收文）。
- 二、查貴公司前經新北市政府103年11月20日北府民殯字第1033458554號函許可設立在案，後經本府111年3月9日新北府民殯字第1115232489號函自111年3月16日起至111年9月15日止核准展延暫停營業登記。
- 三、請貴公司憑相關證明文件，向本府經濟發展局及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辦理復業登記。
- 四、貴公司對本行政處分如有不服，請依訴願法第1條、第14條及第58條規定，自行政處分書送達之次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併同本行政處分影本送本府轉訴願管轄機關內政部提起訴願。
- 五、本案處理之滿意度調查及相關建議，歡迎至「新北市政府雲端櫃台申辦e服務」之「滿意度意見調查表」網頁(網址：<https://service.ntpc.gov.tw/eservice>)填寫問卷，您的意見將作為本府提升申請案件服務品質之參考。



正本：禪淨生命禮儀有限公司  
副本：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各縣市政府(不含新北市政府)、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板橋分局、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 市長侯友宜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